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9 日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崔艳萍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 3 人。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一致同意，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监事会目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因此，同意《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本议案尚需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尚需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尚需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以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当天的总股本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派发每10股7.42元（含税）现金股利。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公司2020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本议案尚需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分别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关于2021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分别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议案尚需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同意《关于2021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本议案尚需经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尚需经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尚需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同意《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本议案尚需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同意《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本议案尚需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4 月 13 日